常武丁街〔2018〕36号

关于印发《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

配置工作制度》的通知

各村（社区）、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

根据上级有关工作部署，为确保“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标准”落实落地，现将《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工作制度》（附件1）印发给你们，并就做好落实工作通知如下。

1．各村（社区）、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附件3）应分别明确2名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人员（以下简称接收传播人员），一般为分管领导和联络员；各村民小组明确1名接收传播人员；各村（社区）建立孤寡老人、弱势群体等重点预警对象名库。相关信息填写《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人员信息备案表》（附件2），10月上旬报街道备案。

2．10月上旬，村（社区）接收传播人员建立包括村（社区）、村民小组接收传播人员的QQ群或微信群；村民小组接收传播人员建立以户为单位的QQ群或微信群；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接收传播人员建立本单位相关责任人QQ群或微信群。

3．各接收传播人员应切实履行职责，按“村-村民小组-户-人、社区-户-人、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人”的预警信息传播机制，将各级气象部门发布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及时转发到各自QQ群或微信群。

4．当气象部门发布气象灾害红色预警信号，或台风、暴雨、暴雪、大雾、道路结冰等橙色预警信号时，村（社区）接收传播人员，应在完成接收传播后1小时内，汇总填写《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情况反馈表》（附件1-表1），报乡街道联络员。

5．该工作纳入落实基层基本公共服务功能配置标准考评，各单位、各部门应对照气象主管机构制定的《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考核评估表》（附件1-表2、3），切实做好街道、村（社区）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落实和自查。

附件：1．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工作制度

2．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人员信息表

3．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名录

常州市武进区丁堰街道办事处

 2018年9月26日

附件1

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工作制度

根据省委、省政府《江苏省“十三五”时期基层基本公共服务功能配置标准（试行）》（苏发〔2017〕14号）、省气象局《基层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标准实施细则》（苏气发〔2018〕40号），以及上级有关工作部署，为确保“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标准”落实落地，特制定本工作制度。

一、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人员

1．各村（社区）、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为“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标准”接收和传播实施主体。

2．各村（社区）、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应分别明确2名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人员（以下简称接收传播人员），一般为分管领导和联络员。

3．各村民小组应明确1名接收传播人员。

4．各村（社区）应梳理孤寡老人、弱势群体等重点预警对象名单。

5．各村（社区）、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应按《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人员信息备案表》建立接收传播人员信息库、重点预警对象名库，并及时更新，报街道备案。

二、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设施与渠道

1．为确保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的统一性和权威性，根据工作实际，将手机作为近期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和传播主要设施。

2．各接收传播人员手机及网络通讯保持24小时畅通，变更联系方式时应及时逐级上报。

3．街道、村（社区）、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接收传播人员应通过手机短信，及时查收气象部门发布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村（社区）联络员还可以通过基于钉钉软件（阿里巴巴出品的智能移动办公平台）的基层信息员平台，查收气象灾害预警信息。

4．村（社区）接收传播人员建立包括村（社区）、村民小组接收传播人员的QQ群或微信群。

5．村民小组接收传播人员建立以户为单位的QQ群或微信群。

6．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接收传播人员建立本单位相关责任人QQ群或微信群。

三、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传播工作流程

1．各接收传播人员，应按“村-村民小组-户-人、社区-户-人、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人”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传播机制和流程图（附图），及时传播预警信息、反馈传播情况。

2．街道、村（社区）、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分管领导接收到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后，应第一时间转发主要负责人。

3．村（社区）联络员接收到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后，应第一时间转发村（社区）接收传播人员的QQ群或微信群。

4．村民小组接收传播人员接收到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后，应第一时间转发村民小组以户为单位的QQ群或微信群，视情通知重点预警对象。

5．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联络员接收到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后，应第一时间转发本单位相关责任人QQ群或微信群。

6．当气象部门发布气象灾害红色预警信号，或台风、暴雨、暴雪、大雾、道路结冰等橙色预警信号时，村（社区）接收传播人员，应在完成接收传播1小时内，汇总填写《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情况反馈表》（附表1），报街道联络员。

7．街道联络员对村（社区）和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村（社区）分管领导对联络员、村（社区）联络员对村民小组接收传播人员、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分管领导对联络员的预警信息传播情况、反馈情况应进行监督检查。

四、接收传播人员岗位职责

（一）街道分管领导

1．负责本行政区域范围内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工作的组织管理。

2．接受当地气象主管机构组织的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培训和指导。

3．负责将气象灾害防御知识普及纳入街道文体活动中心科普服务职能。

4．手机及网络通讯保持24小时畅通，变更联系方式时应及时逐级上报。

5．负责及时接收当地气象主管机构发布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第一时间将预警信息传播至乡镇街道主要领导。

6．督促联络员认真履职，遇有特殊情况时，应代替行使联络员职责，保证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不中断。

（二）街道联络员

1．负责本行政区域范围内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工作的具体实施。

2．接受当地气象主管机构组织的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培训和指导。

3．组织将气象灾害防御知识普及纳入街道文体活动中心科普服务职能。

4．负责确定本行政区域范围内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名单。

5．负责建立、及时更新本行政区域范围内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人员信息库，并上报区政府。

6．定期组织对所辖村（社区）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人员开展相关培训。

7．手机及网络通讯保持24小时畅通，变更联系方式时应及时逐级上报。

8．负责及时接收当地气象主管机构发布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

9．督促、指导村（社区）、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及时传播预警信息，并组织采取相应气象灾害防御措施。

10．及时汇总、反馈预警信息传播情况和效果，向上级辖市、区政府反馈。

11．负责对街道发生的气象灾害进行调查，并将灾情信息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第一时间如实上报到当地气象主管机构。必要时应协助气象主管机构人员赴现场进行灾害调查和鉴定。

12．特殊情况时，应受委托行使分管领导职责，保证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不中断。

（三）村（社区）分管领导

1．负责本行政区域范围内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工作的组织管理。

2．接受街道或当地气象主管机构组织的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培训和指导。

3．负责督促通过科普宣传栏、宣传板报、橱窗、防灾减灾明白卡等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宣传活动。

4．手机及网络通讯保持24小时畅通，变更联系方式时应及时逐级上报。

5．负责及时接收当地气象主管机构发布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第一时间将预警信息传播至村（社区）主要领导。

6．督促联络员及时传播预警信息，并组织采取相应气象灾害防御措施。

7．遇有特殊情况时，应代替行使联络员职责，保证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不中断。

（四）村（社区）联络员

1．负责本行政区域范围内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工作的具体实施。

2．接受乡镇街道或当地气象主管机构组织的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培训和指导。

3．.通过科普宣传栏、宣传板报、橱窗、防灾减灾明白卡等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宣传活动。

4．负责建立、及时更新本村（社区）范围内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人员信息库，孤寡老人、弱势群体等重点预警对象名库，并上报上级街道。

5．负责建立本村（社区）范围内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人员QQ群或微信群。

6．手机及网络通讯保持24小时畅通，变更联系方式时应及时逐级上报。

7．负责及时接收当地气象主管机构发布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第一时间传播至本村（社区）范围内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人员QQ群或微信群。

8．督促村民小组及时将预警信息传播至户，并组织采取相应气象灾害防御措施。

9．及时汇总、反馈预警信息传播情况和效果，向上级街道反馈。

10．负责对本村（社区）发生的气象灾害进行调查，并将灾情信息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第一时间如实上报到当地气象主管机构。必要时应协助气象主管机构人员赴现场进行灾害调查和鉴定。

11．特殊情况时，应受委托行使分管领导职责，保证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不中断。

（五）村民小组接收传播人员

1．负责本村民小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工作的具体实施。

2．接受村（社区）组织的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培训和指导。

3．负责建立本村民小组范围内，以户为单位的QQ群或微信群，建立孤寡老人、弱势群体等重点预警对象名库，并及时更新，报上级村（社区）备案。

4．手机及网络通讯保持24小时畅通，变更联系方式时应及时逐级上报。

5．负责及时接收村（社区）传播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第一时间传播至本村民小组范围内，以户为单位的QQ群或微信群，以及孤寡老人、弱势群体等重点预警对象，并组织采取相应气象灾害防御措施。

6．及时汇总、反馈预警信息传播情况和效果，向上级村（社区）反馈。

（六）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分管领导

1．负责本单位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工作的组织管理。

2．接受街道或当地气象主管机构组织的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培训和指导，并负责督促本单位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宣传活动。

3．手机及网络通讯保持24小时畅通，变更联系方式时应及时逐级上报。

4．负责及时接收当地气象主管机构发布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第一时间将预警信息传播至单位主要领导。

5．督促联络员及时传播预警信息，并组织采取相应气象灾害防御措施。

6．遇有特殊情况时，应代替行使联络员职责，保证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不中断。

（七）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联络员

1．负责本单位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工作的具体实施，建立本单位相关人员QQ群或微信群。

2．接受街道或当地气象主管机构组织的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培训和指导，并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宣传活动。

3．手机及网络通讯保持24小时畅通，变更联系方式时应及时逐级上报。

4．负责及时接收当地气象主管机构发布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第一时间传播至本单位相关人员QQ群或微信群，并组织采取相应气象灾害防御措施。

5．及时汇总、反馈预警信息传播情况和效果，向街道反馈。

6．负责对本单位发生的气象灾害进行调查，并将灾情信息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第一时间如实上报到当地气象主管机构。必要时应协助气象主管机构人员赴现场进行灾害调查和鉴定。

7．特殊情况时，应受委托行使分管领导职责，保证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不中断。

五、附录

附图：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传播流程图

附表1：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情况反馈表

附表2：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考核评估表

附表3：××村（社区）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考核评估表

附图

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传播流程图

附表1

主要负责人

视情决策采取气象灾害防御措施

气象部门

手机短信

基于钉钉手机APP

乡镇（开发区、街道）

分管领导

联络员

重点防御单位

分管领导

联络员

村（社区）

分管领导

联络员

督促指导全镇（开发区、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传播与防御

主要负责人

视情决策采取气象灾害防御措施

主要负责人

视情决策采取气象灾害防御措施

相关责任人

单位QQ群

或微信群

村民小组负责人

村、社区QQ群或微信群

视情采取气象灾害防御措施

村民小组与

QQ群或微信群

户为单位

孤寡老人弱势群体等重点预警对象

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情况反馈表

××气象台××年××月××日××时××分发布的××（气象灾害）橙（红）色预警信号

|  |  |  |  |  |
| --- | --- | --- | --- | --- |
| 村（社区）名称 | 村民小组 | 家庭（户） | 重点对象 | 传播总耗时间（分） |
| 总数 | 建群数 | 总户数 | 加群户数 | 总人数 | 通知人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备注:当气象部门发布气象灾害红色预警信号，或台风、暴雨、暴雪、大雾、道路结冰等橙色预警信号时，村（社区）应在完成接收传播1小时内，填写《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情况反馈表》，报乡镇（开发区、街道）联络员汇总。传播总耗时间，填写各村民小组负责人向以户为单位的QQ群或微信群转播预警信息的最迟时间，与气象部门预警信号发布时间之差，以分钟为单位。

附表2

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考核评估表

武进区丁堰街道××村（社区）

|  |  |  |  |
| --- | --- | --- | --- |
| 评估项目 | 评估内容和标准 | 落实情况 | 得分 |
| 1.设置预警传播岗位，明确专兼职人员（10分） | （1）以文件形式明确并落实气象预警传播责任人岗位职责。（5分） | 　 | 　 |
| （2）积极参加当地气象主管机构组织的培训。（5分） | 　 | 　 |
| 2.配备预警信息接收和传播设施（15分） | （1）能通过应急广播、手机（预警短信、预警APP）、电脑、电子显示屏等一种或多种手段，确保及时接收气象灾害预警信息。（5分） | 　 | 　 |
| （2）配备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传播手段，确保第一时间至少有一种手段将预警信息传播到各建制村（社区），传播手段可包括应急广播、手机（电话、短信）、互联网群组（QQ群、微信群）、电子显示屏、大喇叭等。（5分） | 　 | 　 |
| （3）按照当地预警信息发布主管机构的要求，部署安装预警信息发布系统。（5分） | 　 | 　 |
| 3.建立传播工作制度和流程（25分） | （1）建立健全“乡镇（街道）-建制村（城市社区）-村民（居民）小组-户（楼栋）”的预警信息传播工作机制，明确传播渠道、手段、流程图。（10分） | 　 | 　 |
| （2）完善预警传播备案和反馈流程，按要求填报预警传播工作日志，及时反馈预警传播效果。（5分） | 　 | 　 |
| （3）建立并落实气象灾害预警传播设备建设和维护以及预警传播有关通讯、宣传、培训等工作机制。（10分） | 　 | 　 |
| 4.更新预警责任人名库（10分） | 建立包括乡镇（街道）领导、重点防御单位责任人、建制村（城市社区）、村民小组（小区）、户（楼栋）预警责任人在内的气象灾害预警传播责任人信息库，及时更新责任人名单，并报当地气象主管机构备案。（10分） | 　 | 　 |
| 5.开展灾害预警和防御科普宣传（20分） | （1）通过科普宣传栏、宣传板报、橱窗、气象文化广场、长廊、防灾减灾明白卡等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宣传活动。（10分） | 　 | 　 |
| （2）每年组织建制村（城市社区）开展灾害应急演练。（10分） | 　 | 　 |
| 6.健全预警联动考核激励机制（20分） | （1）组织落实气象灾害预警传播考核评估工作，加强对建制村（城市社区）预警传播工作的督促检查。（10分） | 　 | 　 |
| （2）每年向当地气象主管机构报送全年工作情况和1个以上气象信息员典型服务案例。（10分） | 　 | 　 |

附表3

××村（社区）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考核评估表

武进区丁堰街道××村（社区）

|  |  |  |  |
| --- | --- | --- | --- |
| 评估项目 | 评估内容和标准 | 落实情况 | 得分 |
| 1.设置预警传播岗位，明确专兼职人员（10分） | （1）明确并落实气象预警传播责任人岗位职责。（5分） | 　 | 　 |
| （2）积极参加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培训。（5分） | 　 | 　 |
| 2.配备预警信息接收和传播设施（20分） | （1）能够通过应急广播、手机（预警短信、预警APP）、电子显示屏等一种或多种手段，确保及时接收气象灾害预警信息。（10分） | 　 | 　 |
| （2）配备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传播手段，确保第一时间有一种手段将预警信息传播到村民小组到户到人、到小区到楼栋到人，传播手段可包括应急广播、手机（电话、短信）、互联网群组（QQ群、微信群）、电子显示屏、大喇叭等。（10分） | 　 | 　 |
| 3.建立传播工作制度和流程（30分） | （1）建立健全“建制村（城市社区）-村民（居民）小组-户（楼栋）”的预警信息传播工作机制，明确传播渠道、手段、流程图。（15分） | 　 | 　 |
| （2）完善预警传播备案和反馈流程，及时反馈预警传播效果。（5分） | 　 | 　 |
| （3）建立并落实设备建设和维护以及预警传播有关通讯、宣传、培训等工作机制。（10分） | 　 | 　 |
| 4.更新预警责任人名库（20分） | （1）滚动更新建制村（城市社区）气象信息员、农业园区或农业专业生产企业、学校、医院等重点单位气象联络员和孤寡老人、弱势群体名库。（10分） | 　 | 　 |
| （2）滚动更新村民小组（小区）、户（楼栋）预警责任人名单。（10分） | 　 | 　 |
| 5.开展灾害预警和防御科普宣传（20分） | （1）通过科普宣传栏、宣传板报、橱窗、防灾减灾明白卡等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宣传活动。（10分） | 　 | 　 |
| （2）按要求参加乡镇（街道）组织的灾害应急演练。（10分） | 　 | 　 |

附件2

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人员信息表（1）

|  |
| --- |
| 乡镇（开发区、街道）管辖级（请根据数量插入行） |
| 单位名称 | 分管领导 | 联络员 |
| 姓名 | 职务 | 手机号码 | 姓名 | 部门 | 职务 | 手机号码 |
| 乡镇开发区街道 | ××乡镇（开发区、街道） |  |  |  |  |  |  |  |
| ××乡镇（开发区、街道） |  |  |  |  |  |  |  |
| 村（社区） | ××村（社区） |  |  |  |  |  |  |  |
| ××村（社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重点防御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传播人员信息表（2）

|  |
| --- |
| 村（社区）管辖级（请根据数量插入行） |
| 村（社区） | 村民小组 | 姓名 | 手机号码 | 孤寡老人、弱势群体等重点预警对象姓名（一格可填多个） |
| ××村（社区） | ××小组 | 　 | 　 | 　 |
| ××小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村（社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3

丁堰街道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单位名录

（易遭受气象灾害的重点单位为化工厂易燃易爆场所、学校、医院、景区人员密集场所等，具体由乡镇、开发区、街道梳理确定）

|  |  |  |
| --- | --- | --- |
| 序号 | 重点单位 | 性质 |
| 1 | 丁堰小学 | 学校 |
| 2 | 丁堰幼儿园 | 学校 |
| 3 | 星星幼儿园 | 学校 |
| 4 | 青洋幼儿园 | 学校 |
| 5 | 常州市九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化工厂 |
| 6 | 常州染料化工厂有限公司 | 化工厂 |
| 7 | 常州华昊化工有限公司 | 化工厂 |
| 8 | 常州市戚墅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 化工厂 |
| 9 | 常州驰恩化工有限公司 | 化工厂 |